

证券代码：834428

证券简称：蓝孚高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辐照产业集群建设的发展战略，公司拟收购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下称“目标公司”）51%的股权，股权的收购价格按评估值确定，基准日为2024年6月30日。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516,858,686.88元，期末净资产额为343,200,462.74元，本次对外投资额为7,050,000元。因此，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美里湖东路3000号德迈信息产业园91号楼402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美里湖东路3000号德迈信息产业园91号楼402

注册资本：5,000,00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鲜肉零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金属工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针纺织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鲜肉批发；国内贸易代理；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谷物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零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保健食品（预包装）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刘中华

控股股东：刘中华

实际控制人：刘中华

关联关系：与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目标公司，与公司及青岛荣化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青岛荣化蓝孚加速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接庄街道山博路 39 号济宁骏达南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800 万元，其中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918 万元人民币，占股 51%，实缴 665.20 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 882 万元人民币，占股 49%，实缴 882.00 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定价情况

经济南天泽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估，目标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639.78 万元，依据目标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公司与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按照自愿、公平的原则，拟定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目标公司 51% 的股权（实缴 665.20 万元，实缴占比 42.99%）价格为 705.00 万元。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山东新开端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目标公司占股 51%的标的股权 918 万元（实缴 665.20 万元，实缴占比 42.99%），按照评估值（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价格即 705 万元转让予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采用银行汇款方式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同时目标公司章程做相应变更。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系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扩展公司业务范围，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规划出发做出的谨慎决定，能有效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内部机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方向，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带来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